

证券代码：600012                      证券简称：皖通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5-025  
债券代码：242121                      债券简称：24 皖通 01  
债券代码：242467                      债券简称：25 皖通 V1  
债券代码：242468                      债券简称：25 皖通 V2

##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6 月 24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 520 号本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1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07,504,879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36,114,79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271,390,0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67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4.7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5.8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汪小文先生主持，所审议之议案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全体监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现场会议并负责记录，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会计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6,089,290	99.9972	24,700	0.0026	800	0.0002
H 股	271,390,089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207,479,379	99.9978	24,700	0.0020	800	0.0002

2、议案名称：2024 年度监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6,089,290	99.9972	24,700	0.0026	800	0.0002
H 股	271,390,089	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207,479,379	99.9978	24,700	0.0020	800	0.0002

3、议案名称：2024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6,087,790	99.9971	26,200	0.0027	800	0.0002
H 股	271,390,089	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207,477,879	99.9977	26,200	0.0021	800	0.0002

4、议案名称：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6,088,790	99.9972	25,300	0.0027	700	0.0001
H 股	271,390,089	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207,478,879	99.9978	25,300	0.0021	700	0.0001
--------	---------------	---------	--------	--------	-----	--------

本公司 2024 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 153,452 万元，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年度利润为人民币 152,399 万元。因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总股本的 50%以上，故本年度不再提取。按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153,452 万元和人民币 152,399 万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应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基础进行分配。因此，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52,399 万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已由原 1,658,610,000 股变动为 1,708,591,889 股，因此，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变动后的公司总股本 1,708,591,889 股为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0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31,989,500.96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1.83%。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载有 A 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发放日、实施办法等资料的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将于近期发布，请投资者留意。有关 H 股股息派发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司同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投票结果》。

#### 5、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全面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6,089,890	99.9973	24,100	0.0025	800	0.0002
H 股	271,390,089	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207,479,979	99.9979	24,100	0.0020	800	0.0001
--------	---------------	---------	--------	--------	-----	--------

6、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11,445,070	99.9938	24,700	0.0060	800	0.0002
H 股	221,408,200	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632,853,270	99.9959	24,700	0.0039	800	0.0002

议案 6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 574,626,109 股，包括 524,644,220 股 A 股及 49,981,889 股 H 股。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核数师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6,087,462	99.9970	25,300	0.0027	2,028	0.0003
H 股	271,390,089	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207,477,551	99.9977	25,300	0.0021	2,028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会配发或发行新增本公司 A 股及/或 H 股股份的一

一般性授权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34,371,168	99.8137	1,742,522	0.1861	1,100	0.0002
H 股	177,467,211	65.3919	93,922,878	34.6080	0	0.0001
普通股合计：	1,111,838,379	92.0773	95,665,400	7.9225	1,100	0.0002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253,069	99.6428	25,300	0.3475	700	0.0097
6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253,569	99.6496	24,700	0.3393	800	0.0111
8	关于授权董事会配发或发行新增本公司 A 股及/或 H 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权	5,535,447	76.0460	1,742,522	23.9388	1,100	0.015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至议案 7 均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票数赞成，获正式通过为普通决议案。

议案 8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票数赞成，获正式通过为特别决议案。

本次会议无增加或变更议案之情况。

上述议案之详情可参阅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出的相关公告和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发布的《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上述公告和资料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披露。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合肥）事务所  
律师：王飞、方俊华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